

1974

陽春文史資料



1987

(第十期)

敬告读者

《阳春文史资料》第十一期，决定明年（1988年）四月份出版阳春县民国时期大事记专辑。为了满足各单位和广大读者的要求，该期文史资料拟扩大发行，每册收回工本费约一元五角左右。各单位和读者，如需要订购这期《阳春文史资料》者，请于1988年三月二十日前，将订阅册数来信或来电通知阳春县政协文史科预约定购，以便有计划的发行。

阳春县政协文史科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一日

目 录

- 一、阳春县美术史略.....谭仕养 欧祝贤(1)
- 二、春城文化设施的今昔.....欧祝贤(10)
- 三、民国时期阳春云浮争界事件.....陈运庆 黎新扬(16)
- 四、西山阴坑贼巢始末.....吴尤培 吴昭连(21)
- 五、合水白霄塘糖寮.....陈世金 欧 亚(23)
- 六、合水鱼花塘芥兰.....李儒焕(25)
- 七、永宁庙龙圩今昔.....覃迪昌(26)
- 八、合水留垌蔗.....刘广业 陈岳清 陈鸿畴(27)
- 九、生在他乡即故乡
——明末福建流民移居漠阳江流域遗事
.....钟万全(29)
- 十、阳春瑶族习俗考略.....梁廷坤(34)
- 十一、信宜人迁居阳春合水简况.....许洪方 荒 芜(45)
- 十二、凌霄岩与石窟岩.....马湛承(48)
- 十三、封面说明.....马湛承
封面：春湾慈云岩.....陈 略

阳 春 美 术 史 略

谭仕养 区祝贤

清代以前阳春的美术史已无考证，清末民初以后有一些零星材料，也因年久散失，史料不够完整，解放后才较齐全。现仅一些同志的回忆记录整理出来，以供有志研究这方面工作的同志作参考：

一、清末民初美术界的著名人物

1、郑芷芑，原名郑远芳，又名“介山樵叟”，春城县前街人，居住苏家祠，晚清秀才，民国初期任阳春博爱善堂堂长，是我县著名的国画家，著有《芷园兰竹集》（已散失），好画墨竹，他的代表作有《风晴雨露》的四屏（四幅头画），通过四种不同天气，描绘竹的四种不同形态，人们为之赞叹。郑氏一九二七年逝世。

2、柯左杰（又名高佬杰），春城东门街人，曾在雨山小学任教，青年时跟郑芷芑学画，得郑氏的用心传授，墨竹技法颇有造诣。由于他勤奋好学，平时又能深入生活，故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民国十七年岭南画派始创人之一的高剑父主持广东画展，选入他的作品三幅参加展出。而郑氏的作品却未入造。

3、洪碧江，春城登龙街人，曾在瑞云书院教学，擅书画，著

有《碧江花卉集》。他的山水花卉皆工，鸟、兽、虫、鱼均善，尤以画鹿为著，所画之鹿，千姿百态，栩栩如生，受人赞誉。晚年又喜画梅，疏影横斜，骨格飘逸。每逢年节、入宅，其街坊友好必请其作画挥毫，为宅舍添彩。洪氏于一九四八年去世，年享六十一岁。

4、陈毅圃，合水人，擅国画，以画兰为最。他的一生大部份时间执教于春北，为美术教学中有成就的人物。

5、郑渭仙，岗美坡脊人，擅于雕塑，为当时美术界知名人士。

以上五位可算是当时美术界中的佼佼者，他们的作品反映了我县当时的美术水平。从画的内容看大都是梅、兰、菊、竹、花鸟虫鱼、山水之类的传统笔墨。均是中国画的传统技法，画路亦是追古、法古的。这说明国画在我县是有一定基础，只是这门艺术均为官宦乡绅、知识界等上层人物所掌握享受，谈不上普及到工农大众之中。

二、抗日战争期间的美术工作概况

抗日战争爆发后，阳春发展了新文艺活动，美术也和戏剧、音乐等一样，成了向群众传播抗日战争思想、唤醒千百万同胞参加抗战的文艺武器之一。这时一些美术界中的有志之士，如黄昌熿、邓英年、刘昌珍、洪碧江等人也拿起画笔参加抗日的宣传行列（洪碧江主要是辅导青年作者创作宣传画）。其时美术的品种也从过去单一的国画发展了有水彩画、水粉画、版画、漫画、竹笔画（抗日期间物资紧缺，美术工作者充分利用我县竹源充足的条件，创造了以竹枝代笔作画宣传抗日）。

一九三八年阳春青年群众文化研究社组织的文宣队和一九三九年阳春抗战动员委员会组织的“抗战工作团”在我县进行宣传，所到之处，均运用各种文艺形式进行宣传，其中壁画、墙报、插图封面是少不了的。美术宣传随着各个时期相应发展，当时在城乡各处都可以看到醒目的标语和漫画。有一幅漫画贴在春城洗马街当道处，意思是画群众用扫帚把对抗日消极的县长赶下台，是黄昌煊、郑英年当时设计创作的。抗日战争初期官亭口随时可看到大幅抗战壁画。

新文艺活动使我县美术活动从艺术性思想性都得到提高和发展。发挥了美术团结人民，教育人民，打击敌人的作用。

三、我县民间工艺美术的概况

解放前我县民间有在元宵节、中秋节举行灯会和逢年过节喜庆舞狮子的习俗，所用的各种花灯、宫灯、走马灯以及狮子头等均是本县民间工艺美术艺人所制作。以工艺精良，坚固耐用著称，美术图案也美观大方，具有乡土特色。其中有著名民间艺人柯朝翻，他是春城东门街人，本身是书画能手，还有一手熟练的纸扎手艺。他所创作的花灯，经他绘上各种美术图案和花、鸟、虫、鱼以及“拜月”、“桃园结义”、“三英战吕布”等传统故事画面，十分生动。他的最佳产品可与佛山货媲美。但由于解放前艺人们光靠这一手艺不能糊口，所以不少艺人被迫都改行了，有些都失传了，少数民间艺人只能以半农半艺保留传统的民间工艺。

四、阳春第一个美术社——“漠虹画社”

约在一九四四年，阳春县由师范学校美术教师李学宝发起组织阳春第一个画社，名叫“漠虹画社”，李学宝任社长，兼教授绘画。这个画社共有学员十多人，参加多为学生中的美术爱好者，至今尚在的有刘貽绩、刘培儒、陈运庆、范乃咏等人。李学宝是阳江县人，擅长国画和水粉画。他先后在阳春师范、阳春中学任美术教师，培养出一批擅长美术的优秀学生。解放后（一九五〇年）调回阳江任教。“漠虹画社”也随着解散了。

“漠虹画社”解放前的活动较为活跃，形式多样，学员除按常规练习素描、色彩写生等课程外，还义务担当一些社会宣传活动。如每学期举办一次美术（画）展览，建立街头“看图识字牌”，雕塑伟人像等，都是由画社举办的。“漠虹画社”的成立对促进阳春早期美术，发挥了一定的作用，培养了一批中、小学美术教师。李学宝老师培育的学生，有的后来考进高等美术学校，攻读美术；有的成为专业美术工作者，其中有：

刘貽绩——阳春县人，广州市艺专美术系毕业。解放前后在阳春县中、师范任美术教师，擅长素描、水彩、油画。现在是阳春县教师进修学校教导主任兼美术教师。

刘昌津——阳春县人，解放前在广州市艺装饰美术系毕业。解放初在共青团广东省团委、高州县团委工作。一九七二年又在阳春工艺厂从事艺术雕刻工作。

此外还有两位美术专科毕业的老师，在阳春做过启蒙工作。

张奕豪——开平县人，上海美专毕业。解放前在阳春师范任美术教师。一九四七年离开阳春到广州任教。据说一九五八年有水彩画发表在《广东画报》——《陶陶居送面包到工地》。

陈念祖——阳春县人，解放前在广州市艺专毕业。曾在阳春中学任美术教师，解放初在阳春瑞云中学任美术教师，五十年代后期和六十年代初期在阳春农机一厂当技术员。他擅长木刻，是阳春最早的木刻作者。五十年代，他创作的木刻画《伟人像》，参加湛江地区的美术作品展览。

五、解放后的美术事业的发展

解放初，我县美术工作者大多数投身到政治运动的宣传活动，美术创作基本停顿。直到一九五二年县文化馆成立之后，才配备一名美术干部，专门负责全县美术工作。但当时的业务范围是辅导业余作者绘制宣传画和展览图片。到一九五四年，粤面文化局指示县文化馆要担负全县的群众美术创作工作，具体任务是组织辅导业余作者大搞美术创作。县每年要举办二至三次的美术作品展览，地区也同样举办。地区展出的作品，是从县的作品中挑选最好的。从一九五四年至一九六四年，我县每年上送地区的作品都在三十件以上。县内的美术作品展览，多在国庆、元旦、春节举行，每次展出作品有一百件左右，有油画、国画、版画、水粉、水彩等画种。作者较广泛，有干部、职工、工人、农民、学生和教师，其中以干部、农民作者的作品较为突出。这些参展作品大都是描绘阳春地方风貌，乡土味较浓。如干部作者陈向兰创作的套色木刻《牛群晚归》；黄德基的套色木刻《崆峒岩》，在县和

地区展览都得到好评和奖励。农民作者蓝雄创作的木刻《公社猪场》，除参加湛江地区展览外，还上送省展览。

通过美展的锻炼，我县的美术作者逐渐多起来，艺术水平也在不断提高，其中较有成就的是“岑家兄弟”，个个擅画，称得上“美术之家”。大哥岑圣强，一九五七年读小学时，已有美术作品参加湛江地区展览。二弟岑圣权，七岁时画的《孙悟空》、《哪叱》，多次参加县的美术作品展览、九岁时画的《奔马》，由学校推荐上送周总理，受到国务院来信表扬。

五十年代后期，由于当时政治运动的需要，我县美术工作者投身于紧张的“壁画运动”。在乡村和城镇，画了大批壁画，壁画的内容都是反映“大跃进”的，如“卫星上天”、“力争上游”之类。在绘制壁画过程中，我县美术工作者的艺术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而且涌现出一批新的工农作者。

大跃进（1958）年代前后，县文化馆举办了多次美术作者学习班。我县部份美术作者也参加了好几次地区和省举办的美术培训班，大大的提高了我县美术创作水平。这批经过学习或培训的作者，是我县的美术骨干，他们利用业余时间，钻研美术，深入生活，热情创作。如当时某单位职工岑圣强，他除了做好本职工作外，还经常找寻机会深入厂矿、工地体验生活，画了大量速写，创作了一批作品，除参加县和地区展览外，还投稿给《湛江报》发表。农机一厂的技术员陈念祖、周竞，经常在工余时间进行创作。陈念祖的木刻《马、恩、列、斯像》、周竞的国画《工厂一角》、干部黄德基的水墨画《春城新貌》和《晚归》、农民蓝雄的木刻《公社猪场》、干部柯池的木刻《学习》、民间艺人柯朝翻的国画《山

水》和《花鸟》、中学教师林烈的水彩《校园》和《上学》等，均参加了湛江地区的美术作品展览。机关干部谭仕养一九五九年创作的版画《山乡巨变》，参加了一九五九年北京、上海、四川、广东版画联展，一九六〇年选送到香港展览，港方购买了该作品，同时刊登在《羊城晚报》；另一幅版画《医生来了》于一九六二年参加中南五省卫生美术展览，并获作品优秀奖。

一九六〇年，湛江地区美术家协会成立，我县谭仕养第一个被吸收为会员，并当选为理事。

一九六三至一九六五年，我县开展“四清”运动，我县美术作者与省、地参加“四清”运动的美术作者创作了一批宣传画、连环画和雕塑，举办大型的《学毛著积极分子事迹展览》和《阶级教育展览》。永宁、潭水的美术作者，在省、地四清工作队的指导下，创造了人物众多的泥塑、举办了《阶级教育展览》，受到群众称赞。

文化大革命期间，我县正常的美术工作完全停顿，不少美术作者受到批判或批斗，个别遭到杀害，部份美术作者卷入派性斗争，受某派支配，以漫画为武器攻击对方。文化大革命后期，一些美术工作者，为当时的军管会服务，绘制“革命路线”的大幅宣传画，并制作“语录牌”，书写特大的标语口号，称为“红海洋”。

一九六九年，县革委会执行省、地的指示，在县文艺办的组织和领导下，集中我县美工十多人，在县城复制一个宣传革命路线的《星火燎原展览会》，这个展览会的规模为前所来有，油画、国画、雕塑、图片、模型、实物应有尽有，筹展工作量很大，一个多月才完成，艺术水平较高。

一九七〇年，县革委会又指示美术工作者创作一套类似《收租院》的泥塑，名叫《游君寿剥削史》。这套雕塑共塑有人像九十多个，大小与真人一样，为我县历年来泥塑人像最大和最多的。创作这套塑像，当时县领导非常重视，组织我县擅长雕塑的美工十多个人，深入生活，搜集素材，集中在黎湖农场施工，历时两个多月才完成。在黎湖展出时，受到来自四两八方观众的热烈赞扬。

一九七一年，湛江地区文艺部门重新恢复全区的美术创作工作，大力动员各县、市的美术作者重新拿起画笔。几次召开各县、市美术工作会议，我县选派岑圣强、范绍福、黄彩琼（女）、陈略、谭仕养五位同志，在县革委会文艺办副主任梁方柱的带领下，奔赴高州、湛江参加美术创作。每次创作，各个作者的作品从开始构思至最后完成，历时四个多月。我县创作的美术作品有《小煤窑》、《当代愚公》、《红小兵捉特务》、《放学路上》、《山高造田》、《革命大批判》等十多幅。这批作品，均参加一九七一年《湛江地区国庆美术作品展览》，是我县入选地区作品最多的一年。这个时期，壁画又盛行起来，除少数作者继续集中创作外，多数作者都参加绘制壁画，有部份作者配合宣传“革命路线”绘制大幅宣传画。

一九七二年，省和地区为了加强我县的美术力量，从广州美术学院调来附中教师梁器奇，油画系毕业生杨大章来我县工作。连同一九六八年分配来我县总工会工作的国画系毕业生陈略，我县便具有三名解放后美院毕业的大学生了。此外，六十年代分配来我县的美术中专毕业生，有范绍福、黄彩琼二人。

一九七二年以来，我县美术事业有了新的发展，作者队伍不断扩大，由原来的三、四十人增加到一百多人。文化部门对美术工作加强了领导，湛江地区和江门市群众艺术馆每年都召开县、市的美术工作会议和举办美术创作培训班，并举办美术作品展览，借以提高创作艺术水平，鼓励创作。我县在文化馆成立了“美术创作组”，领导和辅导美术创作。近几年来，除搞好县内的美展外，还和阳江、恩平、湛江市郊等兄弟县举办美术作品联展，以及组织省、市的美术、书法作品来我县展出。一九七三年以来，我县每年上送地区（市）、省展出的作品，质量逐年提高，得到社会的重视。美术干部陈略，每年都有作品入选地区（市）、省以上的展览会展出。一九七三年他创作国画《山乡锣鼓》，除在省展出外，还上送外交部留用。一九八〇年创作的版画《明天卖大猪》，除参加北京、山西、广东版画联展外，并在上海出版的《现代中国黑白木刻选》中发表。几年来他创作的十幅年画、门画，先后由省出版社印刷发行。

解放以来，我县创作的美术作品约五千多件，县展出的作品约三千多件，上送地区（市）、省展出共四百多件，地区、省报刊发表的有五十多件，省级出版社出版的有十一件。随着美术作者队伍的不断扩大，作者的创作艺术水平不断提高，参加县美术协会的会员有三十一人；参加江门市美术协会的会员有十人（其中两人选为市美协理事）；参加省美术协会的会员一人。此外，考进省中专美术学校的有八人，考进省大专美术院校深造的有六人。

春城文化设施的今昔

区祝贤

我县由于经济不发达，文化基础差，设施落后。解放后虽然逐年新建了一些项目，与先进地区比，差距还很大，但本县与过去比，有了很大的发展，现将建国前后有关文化设施的史料分述如下：

（一）建国前的一些文化设施：

1、我县历史资料记载最早的文化设施是“阳春县图书馆”。建于一九二六年（民国十五年），县长李伯振在旧中山公园内建二层土木结构的楼房为馆址，由邑人捐献的旧书藉安置其中，新购的书籍一般是流行小说与杂志。楼上四壁置有书橱，中设阅览坐位，由于地方清静，环境优美，在抗战时期为青年学生所喜爱。至一九三五年，吴英华捐购《四部备要》全套，书略较充实，后由于管理制度欠善，读者借而不还者有之，损坏者有之，数年散失不少。抗战末期已零落不堪（一九五一年，该馆址曾用作县土地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一九五八年曾作阳春日报社，一九八四年全部拆除，原址建县委干部宿舍楼）。

2、“民众教育馆”，附设于图书馆之下，馆长一人隶属县府教育科，后由教育科长兼，由图书馆管理员兼馆的管理人员。馆

内设有报纸杂志、秦琴二胡之类乐器供群众阅读和娱乐。

3、“新生活服务社”当时是我县规模较大综合性的建筑物，该社建于一九四〇年，一九四一年建成，一九四二年春节落成启用，面积约八百平方，是土木结构的两层建筑物。一九三九年当时正在抗战期间当局下令各县要拆毁城堡，以防敌人盘据。县长董载秦奉令将墙拆掉，拆城后利用剩余砖块，倡议就原曰面门口“守备公署”（后改为警察署）故址兴建，工程设计人员是梁荣燕，建筑布局是：社之前座为大会堂，左侧为接待室，右侧为餐厅可作会议室，两廊为阅报处，后楼为旅舍，整座建筑既可集会、演戏，又可作为迎宾接待之所。建社的资金来源主要是向各方集资，大部份是由各公尝捐助和向各乡保摊派。捐助较多的有：三甲刘念三堂捐白银一万元。三甲庞垌范念七堂捐白银五千元。陈氏太邱祠捐白银二千元。三甲大垌蓝珠玑堂、春湾大垌莫文质堂等也都是捐银千元以上的大户。凡捐助较多的大户均以厅命名作志，右侧东厅为念七厅，中厅为刘念三堂，左侧西厅为珠玑厅，后厅为太邱厅、文质厅。其余小房有三十个均以捐资者题名室额。乡、保摊派一千元以下者，均将其乡、保名字刻在会场内的木排椅背上以作留念。解放后利用做文化活动场所。集体捐资及个人捐资十元以上者，列名刻于大理石碑嵌于刘念三堂前墙壁上。个人捐资最多是粤剧演员黄飞燕捐白银一千元。

（二）建国后文化设施的概况

1、五十年代文娱活动场所的情况

解放后，人民政府于一九五二年建立“阳春县文化馆”，以环

城路蒋家祠为馆址，面积约有七百平方，馆内设有图书室、报刊阅览室供群众阅览借读。馆内工作人员平时下乡辅导群众，组织群众开展文化活动，节日组织全县干部职工群众搞文艺会演或搞山歌擂台，以及组织各类展览活动。是春城镇群众的主要文化娱乐场所。阳春县城原“新生活服务社”大楼，在解放后作为文化娱乐场所使用。一九五一年曾接待过黄佩英（艺名新月儿，是四十年代的著名曲艺演员，五十年代为省曲艺团主要成员之一）演出。一九五二年九月改为“阳春青年电影院”（实为影剧院）。

由于人民的文化水平和物质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发展了一些新的文娛场所，有：

（一）茶楼戏曲茶座，私营“适宜”茶楼建在三角塘上（现农业银行背），是以木、竹盖成的水榭式的建筑，一面向街三面临水，为了满足群众的文化生活和搞活生意，从五一年开始便在晚上兼营音乐曲艺茶座，有时还演些粤剧；五二年以来和平剧团经常到这里演出。该楼座位不到一百个，观众入座后边欣赏节目边品茗，还可饱餐点心。到五三年，“适宜”茶楼停止演剧。

（二）“波罗园戏院”，这是前进剧团的演出阵地，一九五二年，经文化科的同意成立了前进粤剧团，并租用春城波罗园地塘仔二号刘氏祖屋，利用该屋的大厅和天井，在天井处盖起了一个小舞台，大厅为观众厅，能容二百观众左右，以桥凳为座位，满座时还售出部份站票，买站票位有的在桥凳座位之前以砖头叠起为座，有的两旁站着看。地方虽然简陋，但能满足部份群众求乐之需。一九五三年，前进剧团解散，该戏院也结束。

（三）“三叉头戏院”，是一九五三年在三叉头盖起一座木皮

棚戏院，群众叫它做三叉头戏院或木皮棚戏院。建院资金以和平剧团自筹为主，政府给予补助。该院设有座位六百个，戏院前面是牛皮塘，南面是春北公路和通菜塘，凡有新戏上演，吸引不少粤剧戏迷，虽台上照明以汽灯为主，剧团备有小型发电机供扩声机之用，但上座率颇高。每当夏日，戏院附近摆满水果、鸡粥、凉粉之类的摊档。还有现炒现卖的小食，叫卖声不绝，颇为热闹。开场之后还有不少游人三五成群于公路边、桥头、塘边席地面坐，纳凉聊天，还可欣赏到文武生吴国声花旦邵玉京的唱词。丑生何不弱、张东海那滑稽腔调引起场内一片笑声，别有一番风情。三义头成了职工群众工余饭后的一个好去处，通过这一市井风情，可窥见当时山城人民群众文化生活之一斑。三叉头戏院使用历时五年，至一九五九年人民剧场建成取代，木皮棚因城建的需要而全部拆除。

（四）阳春工人俱乐部，建于一九五三年，是将原县前街的刘家祠改造而成（解放初期刘家祠曾用作机关饭堂），面积约七百平方，内设有图书室、书报、阅览室、还有小舞台，观众厅可用作舞厅和溜冰场，前而还有乒乓球室，此处还是工人业余剧团的演出阵地，每逢节日必有演出，星期六晚机关单位职工干部都来此度周末。

（五）一九五八年，红旗路建设一座正规戏院，工程设计人员是梁荣燕。戏院全部工程是土木结构，木金字架，瓦盖顶，前楼二层是演员宿舍，后楼一层为化装室，中间观众厅设有座位一千个，座椅是利用县委大礼堂的长木椅。建成后命名为“阳春人民剧场”，一九五九年落成使用。由于演员宿舍、水电等设备齐全，被湛江地区演出公司评为二级专业剧场，接受上级排期营业，从此我

县有了第一间正式专业剧场。

2、文化设施的建设和发展

由于形势的发展，原有文化设施已跟不上需要，不能满足人民群众对文化生活的日益增长的要求，县委从各方面想办法进行新建和对原有设施的改建，以满足人民的文化生活需要。两阳分县后的工程建设项目有：

（一）一九六五年在春花寨兴建新工人文化宫，占地面积二千七百平方，建筑面积达六百八十平方。一九六九年建成，为县举办“毛主席伟大革命实践展览”的开幕面第一次启用，自此为活跃职工文化生活增加了一个新阵地。原来的工人俱乐部也于一九七九年改为“工人电影院”。

（二）一九五八年对“人民剧场”的改建项目有：

（1）将前楼二层的木板楼改为钢筋水泥结构的三层楼房并增设机房部份使它能适应放电影。

（2）观众厅原来是木质金字架瓦盖顶，改为铁架和水泥构件盖顶。

（3）原来没有楼座，增建楼座二百五十个，总容量从九百多个座位增至一千二百个。

（4）修葺舞台，扩大副台，使舞台能适应一百人的文艺团体演出。

（5）后楼化装室加建三层，扩大演员宿舍三百平方。

（6）利用拆孔子庙的旧木料更新全部座椅。使座椅变为铁脚木质活动褶椅。原来使用的木椅归还大礼堂。

改建工程于一九六九年落成。至此，人民剧场的设施日趋完